

春秋分記

三五

365

欽定四庫全書

春秋分記卷六十五

宋 程公說 撰

衛世本第二

定公

獻公

殤公

獻公後

襄公

靈公

出公

莊公

公子起

出公後

定公

謚法純行
不爽曰定

名臧穆公子成二年嗣立明年
改元至十四年卒在位十二年

成公經三年春王正月辛亥葬衛穆公

無傳

經六年春二月衛孫良夫帥師侵宋

傳六年春三月晉伯宗夏陽說衛孫良夫侵宋師于鍼衛人

不保

不守備

說欲襲衛曰雖不可入多俘而歸有罪不及死伯

宗曰不可衛唯信晉故師在其郊而不設備若襲之是棄信

也雖多衛俘而晉無信何以求諸侯乃止師還衛人登陴

經七年冬衛孫林父出奔晉

傳七年衛定公惡孫林父冬孫林父出奔晉衛侯如晉

晉反戚焉

戚林父邑

經十年春衛侯之弟黑背帥師侵鄭

晉命

經十有四年夏衛孫林父自晉歸于衛冬十月庚寅衛

侯臧卒

傳十四年春衛侯如晉晉侯強見孫林父焉

欲歸之

定公不可

夏衛侯既歸晉侯使卻犢送孫林父而見之衛侯欲辭定姜

曰不可是先君宗卿之嗣也大國又以為請不許將亡雖惡

之不猶愈於亡乎君其忍之安民而宥宗卿不亦可乎衛侯

見而復之

復林父位

秋九月衛侯有疾使孔成子甯惠子立敬似

定公

之子衎以為太子

冬十月衛定公卒夫人姜氏既哭

而息見太子之不哀也不內酌飲歎曰是夫也將不唯衛國

之敗其必始於未亡人嗚呼天禍衛國也夫吾不獲鱗也使

主社稷

鱗衎之母弟

大夫聞之無不聳懼孫文子自是不敢舍其

重器於衛盡寘諸戚

文子邑

而甚善晉大夫

備亂起以為援

獻公

謚法聰明
睿智曰獻

名衎定公于成十四年嗣立明年
改元十八年襄之十四年出奔齊

成公經十有五年春王二月癸亥葬衛定公

無傳

傳十六年夏四月衛侯伐鄭至于鳴雁為晉故也

傳十七年春王正月鄭侵晉衛北宮括救晉侵鄭

襄公經元年冬衛侯使公孫剽來聘

經七年秋季孫宿如衛 冬十月衛侯使孫林父來聘

壬戌及孫林父盟

傳七年冬十月孫文子來聘公登亦登叔孫穆子相趨
進曰諸侯之會寡君未嘗後衛君今吾子不後寡君寡
君未知所過吾子其少安孫子無辭亦無悛容穆叔曰
孫子必亡為臣而君過而不悛亡之本也詩曰退食自

公委蛇委蛇謂從者也衡而委蛇必折

為十四年林父逐君起本

傳十年夏楚子囊伐宋衛侯救宋師于襄牛鄭皇耳

皇戌子

帥師侵衛孫文子卜追之獻兆於定姜姜氏問繇

兆曰兆辭

如山陵有夫出征而喪其雄姜氏曰征者喪雄禦寇之利

也大夫圖之衛人追之孫蒯獲鄭皇耳于犬丘

蒯孫林父子

經十有四年夏四月己未衛侯出奔齊 冬季孫宿會

晉士句宋華閱衛孫林父鄭公孫薑莒人邾人于戚

傳十四年夏衛獻公戒孫文子甯惠子食皆服而朝日

盱不召而射鴻於囿二子從之不釋皮冠而與之言二

子怒孫文子如戚孫蒯入使

文子之子

公飲之酒使大師歌

巧言之卒章

巧言卒章彼何人斯居河之麋無拳無勇職為亂階戚衛河上邑以喻文子居河上

為亂大師辭師曹請為之初公有嬖妾使師曹誨之琴師

曹鞭之公怒鞭師曹三百故師曹欲歌之以怒孫子以

報公公使歌之遂誦之

恐孫蒯不解

蒯懼告文子文子曰君

忌我矣弗先必死并帑

子也

於戚而入見蘧伯玉曰君之

暴虐子所知也大懼社稷之傾覆將若之何對曰君制

其國臣敢奸之雖奸之庸知愈乎

言逐君更立未知當差否

遂行從

近闢出公使子蟜子伯子皮與孫子盟于丘宮孫子皆

殺之四月己未子展奔齊公如鄆

衛地音縮

使子行於孫

子孫子又殺之公出奔齊孫氏追之敗公徒于阿澤鄆

人執之初尹公佗學射於庾公差庾公差學射於公

孫丁二子

佗差

追公公孫丁御公

為公御

子魚

差

曰射為背

師不射為戮射為禮乎射兩軸而還尹公佗曰子為師

我則遠矣乃反之

反欲射丁

公孫丁授公轡而射之貫臂

貫佗

臂

藺敏修曰左氏所書之事與孟子異所聞異辭疑

以傳疑可也左氏所取之義與孟子反不辭而闢

之豈知師道之貴哉孟子曰我不忍以夫子之道

反害夫子左氏曰子為師我則遠矣乃反之夫事

其父以及其祖天下所共知也今日吾知有父而

已不知其他則孰不指為害恩義賊名教之人哉

子鮮從公及竟公使祝宗告亡且告無罪定姜曰

公適母

無神何告若有不可誣也有罪若何告無舍大臣而與

小臣謀一罪也先君有冢卿以為師保而蔑之二罪也

謂不釋皮冠之比

余以中櫛事先君而暴妾使余三罪也告亡

而已無告無罪公使厚成叔弔于衛曰寡君使瘠聞

君不撫社稷而越在他竟若之何不弔以同盟之故使
瘠敢私於執事曰有君不弔有臣不敏君不赦宥臣亦
不帥職增淫發洩其若之何衛人使大叔儀對曰群臣
不佞得罪於寡君寡君不以即刑而悼棄之以為君憂
君不忘先君之好辱弔羣臣又重恤之敢拜君命之辱
重拜大貺厚孫歸復命語臧武仲曰衛君其必歸乎有
大叔儀以守有母弟鱣以出或撫其內或營其外能無
歸乎 齊人以邾寄衛侯

齊所滅
邾國

及其復也以邾糧歸

言其

右宰穀從而逃歸衛人將殺之

以其從君故

辭曰余不

說初矣

言初從君非說之不獲已耳

余狐裘而羔袖

言一身盡善唯少有惡

乃

赦之衛人立公孫剽

穆公孫

孫林父甯殖相之以聽命於

諸侯衛人在邾臧紇如齊唁衛侯衛侯與之言虐退而

告其人曰衛侯其不得入矣其言糞土也亡而不變何

以復國子展子鮮聞之見臧紇與之言道臧孫說謂其

人曰衛君必入夫二子者或輓之或推之欲無入得乎

師曠

晉樂太師子野

侍於晉侯

悼公

晉侯曰衛人出其君不亦

甚乎對曰或者其君實甚良君將賞善而刑淫養民如
子蓋之如天容之如地民奉其君愛之如父母仰之如
日月敬之如神明畏之如雷霆其可出乎夫君神之主
而民之望也若困民之主匱神乏祀百姓絕望社稷無
主將安用之弗去何為天生民而立之君使司牧之勿
使失性有君而為之貳使師保之勿使過度是故天子
有公諸侯有卿卿置側室大夫有貳宗士有朋友庶人
工商阜隸牧圉皆有親暱以相輔佐也善則賞之過則

匡之患則救之失則革之自王以下各有父兄子弟以
補察其政史為書瞽為詩工誦箴諫大夫規誨士傳言
庶人謗商旅于市百工獻藝故夏書曰道人以木鐸徇
于路官師相規工執藝事以諫正月孟春於是乎有之
諫失常也天之愛民甚矣豈其使一人肆於民上以從
縱音其淫而棄天地之性必不然矣 晉侯問衛故於中
行獻子對曰不如因而定之衛有君矣謂剽已立伐之未可
以得志而勤諸侯史佚有言曰因重而撫之仲虺有言

曰亡者侮之亂者取之推亡固存國之道也君其定衛以待時乎冬會于戚謀定衛也

殤公

謚法短折不成曰殤

名剽定公弟襄十四年文子等既逐獻公乃立剽明年改元至二十六年遇弑獻公復入在位十二年

襄公經十有六年春三月公會晉侯宋公衛侯鄭伯曹

伯莒子邾子薛伯杞伯小邾子于浞梁

殤公始會諸侯詳見晉

傳十七年夏衛石買孫蒯伐曹取重丘曹人愬于晉